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4-021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埃斯顿”）因生产经营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2024 年度公司拟与关联方南京埃斯顿酷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斯顿酷卓”）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联董事回避情况：在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吴波先生、吴侃先生回避表决。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 年初至董事会会议召开日已发生交易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 埃斯顿酷卓 | 向关联人销售自动化核心部件、工业机器人及提供加工服务 | 协议价 | 500 | 10.55 | 21.29 |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 | 向关联方采购具身智能核心部件及关节模组等产品 | 协议价 | 3,000 | 82.57 | 0 |

(三) 已审议日常交易关联方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 美斯图 | 向关联人销售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等产品 | 796.5 | 1,500 | 0.17% | 703.5 |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
| 合计 | | | 796.5 | 1,500 | - | - | - |

1、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及子公司经营需求及市场情况就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不确定性。

2、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系公司预计的

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参考市场均价，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介绍

公司名称：南京埃斯顿酷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MABU9GR17P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7月18日

法定代表人：吴波

注册资本：375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东南大学路33号东南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江宁双创基地1号楼5楼（江宁开发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持股占比64%，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占比20%，南京酷卓共赢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8%，南京酷卓协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8%。

（二）关联关系

埃斯顿酷卓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埃斯顿酷卓的股权比例为20%，埃斯顿酷卓是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经公司查询埃斯顿酷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目前经营状况正常，根据其资

产及信用状况，埃斯顿酷卓具备履行相关合同的支付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埃斯顿酷卓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销售自动化核心部件、工业机器人及提供加工服务，同时向其采购具身智能核心部件及关节模组等产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参照市场价格、销售合同内容真实、均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双方正常业务形成的，符合双方公司经营需要。

2、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3、交易事项，未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公司2023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获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

经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有关本次关联交易的资料，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是双方正常业务形成的，符合双方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

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